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行动教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行动教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关于核准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3 号)核准，上海行动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09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5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1,662,200.00 元，扣减应承担的上市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66,194,576.24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5,467,623.7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 61448903_B01 号)。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智慧管理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53,959.12	45,546.76	公司
2	行动慕课智库建设项目	9,889.92	6,000.00	公司
	合计	63,849.04	51,546.76	-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首发募集资金 4,767.87 万元，各募投资项目累计使用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1	智慧管理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45,546.76	2,544.87
2	行动慕课智库建设项目	6,000.00	2,223.00
合计		51,546.76	4,767.87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

（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时间	变更后时间
行动慕课智库建设项目	2026 年 4 月	2029 年 4 月

上述调整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部分募投资金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

本次“行动慕课智库建设项目”（下称“慕课项目”）延期的核心原因在于统筹考量多方面因素，精准适配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一方面，结合当前宏观经济环境波动、联动建设项目推进进度的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建设节奏；另一方面，顺应 AI 技术快速迭代的行业趋势，贴合公司 AI 发展战略的长期布局。此次延期旨在确保慕课平台基础设施建设、知识资产沉淀与 AI 技术迭代同频同步，充分发挥慕课项目与 AI 战略的协同价值，切实保障募投资项目的建设质量、资金使用效率及长期效益，为公司实现“高质量的 AI 型组织”转型筑牢基础。

公司的 AI 发展战略与“慕课项目”深度绑定，是结合宏观环境、AI 技术迭代及公司战略的审慎调整，与 AI 战略长期布局高度适配，形成“基建迭代+技术赋能”的共生格局。

为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经过谨慎分析及研究，决定对部分募

投项目建设进度进行相应改变，根据目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延长项目实施周期。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以审慎和效益最大化为原则，把控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不改变募投资金的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促使尽快达到预定可用状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后能够按期完成：

- 1、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 2、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监督，审慎核查合同执行情况，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六、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对本次延期事项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 1、行动教育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3、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发现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未发现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此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行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湛瑞锋


谢辉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4日